

社会·文化与历史的思想交汇

梁景和◎主编
黄胤英 芦玮◎副主编

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中国近现代社会文化史研究中心主办
中国现当代社会文化学术沙龙辑录（第一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CHINA)

社会·文化与历史的思想交汇

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中国近现代社会文化史研究中心主办
中国现当代社会文化学术沙龙辑录（第一辑）
梁景和◎主编
黄胤英 芦玮◎副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社会·文化与历史的思想交汇：中国现当代社会文化学术沙龙辑录·第1辑/梁景和主编.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5

ISBN 978-7-5097-2254-1

I. ①社… II. ①梁… III. ①社会科学-文集
IV. ①C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55208 号

社会·文化与历史的思想交汇

——中国现当代社会文化学术沙龙辑录 (第一辑)

主 编 / 梁景和

副 主 编 / 黄胤英 芦 玮

出 版 人 / 谢寿光

总 编 辑 / 邹东涛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网 址 / <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 / (010) 59367077

责任部门 / 人文科学图书事业部 (010) 59367215

电子信箱 / renwen@ssap.cn

项目经理 / 宋月华 张晓莉

责任编辑 / 刘 丹

责任校对 / 仪莉霞

责任印制 / 岳 阳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1 59367089

经 销 / 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排 版 / 北京亿方合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20

印 张 / 17.4

字 数 / 291 千字

版 次 / 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97-2254-1

定 价 / 6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20 年来，我们一直在从事社会文化史的研究工作。社会文化史涵盖的内容极为丰富，研究社会文化史要集中抓住一些具体内容进行探索。多年来，我们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中国近现代社会文化史研究中心主要以婚姻、家庭、性别、性伦、娱乐等为重点研究对象。在时间范围内，从晚清到民国，从新中国成立初期再到“文化大革命”时期，再从改革开放初期到世纪之交，均为我们研究探讨的时段。我们感到，改革开放 30 余年婚姻、家庭、性别、性伦、娱乐等生活现象，是多学科共同关注的研究对象，一直被历史学、伦理学、文学、社会学、法学、教育学、心理学、经济学、政治学、生物学、医学等诸多学科关注着。不同学科有不同学科的理论方法和规范，语言的表述和看问题的视角均有特点。但不同学科对同一问题的认识和理解，也有其共通性：既要发现问题，又要阐释问题，还要解决问题，这就有了多学科对话和互动的可能和必要。一门学科的问题域和理论方法视角，以及表述的方式，都会对其他学科产生影响并受启示而被推进。基于这样的认识，面对当代的社会生活问题，我们愿意组织一个多学科的大联合，对同一问题，进行多学科的对话交流和讨论，彼此得到对方的解感和释疑，可以打开眼界，从其他学科那里得到滋养。

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我们开始组织系列学术沙龙活动，让关心社会文化的同仁们在这个学术沙龙的大氧吧里，尽情地汲取养料。

我们邀请了10位历史学学者讲解了“近代中国礼制”、“中国妇女学研究”、“民国时期女性形象”、“潘光旦的社会思想”、“张竞生‘新女性中心论’”、“理论的本土化：突破制约社会文化史研究的瓶颈”、“清末变局与公共生活”、“民国时期城市知识妇女与生育节制”、“当代史学的转向”、“与‘陌生人’对话”论题；邀请了6位文学学者和作家讲解了“当代女性写作”、“文化转型与女性文化教育”、“乡村女性的生存现状”、“《好儿女花》”、“当代台湾女性小说”、“苦难中的梦境写作”议题；邀请了3位社会学学者讲解了“关于性别差异”、“城乡居民收入状况”、“女性主义性政治”论题；邀请了2位经济学学者讲解了“消费与生活”、“金融危机”问题；邀请了3位心理学、政治学、伦理学学者讲解了“心理与健康”、“‘东突’的策略”、“个人主义与集体主义”论题。

这些论题中蕴藏着新颖和深刻的思想，以这种沙龙形式进行对话，不但能碰撞出新的思想火花，而且有助于我们体味学术、理解人文、欣赏生活。把这些讲题以及讨论的问题收集并编辑成册，闲暇阅读，或许能有意外的收获。

梁景和

2010年11月15日

目 录

序	梁景和	1
关于性别差异研究的几个理论判断	高永平	1
消费与生活	刁永祚	15
改革开放以来城乡居民收入状况研究	仓理新	26
当代女性写作与反传统价值观	李 琳	38
文化转型与女性文化教育三十年	王红旗	51
近代中国礼制变革与文化传统漫谈	李俊领	63
金融危机对中国经济的影响	孙咏梅	74
中国妇女学研究	杜芳琴	86
心理与健康及其对策	渠淑坤	98
“东突”的策略	张友国	117
女性主义性政治	李银河	134
个人主义与集体主义流变的历程	王淑芹	144
新思想旧道德：民国时期女性形象塑造之 反思	余华林	156
乡村女性的生存现状与文化诉求	葛水平	170
新自传体小说《好儿女花》	虹 影	180
潘光旦的社会思想	吕文浩	189

当代台湾女性小说的身体书写与

女性欲望表达 艾 尤 201

张竞生“新女性中心论”解析 王雪峰 215

理论的本土化：突破制约社会文化史研究的

瓶颈 左玉河 232

清末变局与公共生活 李长莉 250

苦难中的梦境写作 钟晶晶 264

未完的生育革命：从性别角度看民国时期生育

节制运动 [韩] 俞莲实 277

当代史学的转向 刘志琴 311

与“陌生人”对话

——北京市婚姻文化（1949～1966）访谈的

实践体会 李慧波 326

后记 梁景和 342

关于性别差异研究的 几个理论判断

时间：2008 年 6 月 1 日 15:30 ~ 18:00

地点：首都师范大学本部主楼 202 会议室

主讲人简介

高永平，河北省鹿泉市人。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副教授。代表著作有《执著的传统——平安村的财产继承研究》、《积累而成的世界》等，学术论文有《平安村的家庭财产继承》、《现代性的另一面：从躯体化到心理化——克雷曼的医学人类学研究》、《河北平安村的续夫婚姻》、《对中国人脸面观念的新解读》、《中国传统财产继承背后的逻辑——家系主义》、《传统框架中的现代性调适》等，翻译作品有《无快乐的经济——人类获得满足的心理学》。研究方向为宏观社会学、中国传统文化的社会学研究、农村社会学。

梁景和（主持人）：

各位老师、各位同学大家好！交叉学科建设是当前学校学科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我们在进行交叉学科建设中，通过学术沙龙的形式，加强交叉学科研究人员之间的学术讨论和交流，有益于不同学术观点的争鸣和学术思想的碰撞、切磋、渗

透和融合，以推进交叉学科建设的发展。我们这个团队的老师们曾提出以学术沙龙的方式展开一些学术活动，这个意见很好。这次就是我们的首次沙龙活动。今天我们请历史学院高永平老师做这次学术沙龙的主讲人。高老师以前是从事医学工作的，1986年毕业于河北医科大学医学系；1986~1995年任职于河北省第六医院，任医师和主治医师；1995~1996年赴澳大利亚维多利亚跨文化精神医学研究所，从事医学社会学研究，主要负责世界卫生组织《生活质量量表》在澳大利亚华人社区的汉化和现场测试工作；1998~2002年，在某医药企业任产品经理；2002年9月至2005年7月，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学系，获社会学博士学位；2005年7月至今，就职于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高老师的研究领域宽泛，这让我想到某些前辈名人也有过学医的经验，如鲁迅，弃医从文；孙中山，在投身革命事业之前曾在香港西医书院学医；一代文豪郭沫若早期到日本学医，等等。看来，学医出身者所具备的特有的思维方式对学文或许是有益处的。今天高老师讲演的题目是《关于性别差异研究的几个理论判断》。下面欢迎高老师作演讲。

高永平（主讲人）：

首先感谢梁老师和社科处的几位老师提供这样一个难得的机会，让大家在一起互相探讨，碰撞一些思想的火花。今天不揣冒昧，把自己平时思考偶得，和大家分享。还有就是和大家讨论一下我开的一门“两性社会学”课程的一些内容，主要是从性别的角度来研究社会学问题，或者也可以反过来说，是从社会学的角度来研究性别问题。我综合了一下有关的一些观点，加上一些自己的思考。其中有一部分内容，如大家手里的两篇文章，这两篇文章是在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的一个以书代刊的刊物《社会学家茶座》上发表的。老师们如果有兴趣的话，可以浏览一下。下面，我就进入主题，今天讲演的题目是《关

于性别差异研究的几个理论判断》，这里面涉及生物学、社会学、人类学等各领域的问题。需要指出的一点是，我们现在有关性别和两性研究需要做的一件重要的事情目前还没有做。我们大家做理论工作研究时，受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这篇文章的影响太深。现在，经过了 100 多年的发展，很多人类学家进行了深入的田野调查，发现摩尔根的很多观点是不正确的。特别是 20 世纪对于所谓动物社会学的研究，或者是动物行为学的研究，从根本上推翻了摩尔根提出的一些观点。我们由于在几十年的时间里一直强调马克思主义挂帅，但是，我们现在应该还原真实了，这实际上才是符合马克思一贯的思想方法。马克思的座右铭是“怀疑一切”，他们的理论应该也是可以作为怀疑的对象。现在我就来讲解几个判断。

一 母性(motherhood)是女性(femininity)的主要构成因素

我要讲的第一个判断是，母性是女性性的主要构成部分。母性在英语中是 motherhood，而女性性所对应的英文概念是 femininity，这个词到目前为止仍没有一个公认的译法。有人译为“女性”，有人译为“女性性”。有这样几个事实支持这样一个判断。第一，和男性相比，女性的生理结构的较大一部分是为生育服务的。而男性身体只有很小一部分器官组织是为生育服务的。第二，在迄今为止的历史上，女性一生中有较多的时间从事与抚育有关的工作。第三，女性的性格特征使得她们更加适合于从事抚育工作。当然，这样的性格特征到底是先天获得的还是后天习得的，这在理论上是有争论的。第四，女性的情绪特点与女性的生理周期密切相关。第五，女性与子女之间的情感纽带，也就是母亲身份，是构成女性人格认同的一个重要基础。而传统文化又强化了这一认同。最后，在传统社会中，女性角色的大部分是母亲角色。这就带来一系列的问题，这些

问题主要是在女性进入社会生活，承担和男性同样的社会责任时出现的。例如，一个国家的首脑是否可以由一个抚育期的女性来担任？在一个北欧的国家，女性国防部长在生育时期很难正常工作。

二 女性在历史上受压迫的主要原因是 男权社会对女性的客体化

我要讲的第二个判断是，女性在历史上受压迫的主要原因是男权社会对女性的客体化。首先说一下“客体化”的概念。所谓客体化，就是不把人作为目的，而是看做他人实现目的的手段。人是主体的概念至少要追溯到康德。康德首先提出了“人是目的”的哲学口号。也就是说，每一个人都必须被看做目的，即被看做主体。一旦当一个人被作为工具使用或者看待，这个人就是被作为客体看待，即“被客体化”了。

那么，女性因为什么原因被客体化了呢？概括来讲，可以把“女性客体化”的原因分为两种，一是生理的，二是文化的。我们首先来说女性被客体化的生理基础。首先，女性天然地比男性柔弱，这是不可否认的客观事实。当然，女性柔弱的原因在达尔文看来是性选择的结果，这里没有时间细说。但女性的柔弱性使得她们在和男性发生矛盾和冲突时处于下风。另外，女性的柔弱性使得她们必须寻找自身安全和利益的护佑者，而她找的这个护佑者也可能利用这一护佑者身份欺压被护佑者。另外，女性的柔弱性使她们不适合从事渔猎和战争活动，而渔猎和战争行为是男性权力的重要来源。还有，女性在生理脆弱期（月经、怀孕、哺乳）时，她们的柔弱性会更加凸显。其次，女性的生理特征使得她们在性活动中也往往处于被“客体化”的地位。例如，男性达到性高潮的时间远远早于女性，往往在女性还在酝酿时，男性已经达到了性高潮。因此，女性在性行为中往往沦为男人性享受的工具。另外，女性虽然在性行为中

被客体化，但往往由她们来承担性行为的责任和后果，如怀孕。还有，研究表明，在同样的生理情况下，性病从男性传向女性的概率，是性病从女性传向男性的概率的数倍甚至数十倍，当然，不同的疾病会有所不同。最后，女性在生育过程中付出了巨大代价。俗话说得好，“生孩子就是过鬼门关”。女性在生育这件事情上付出的代价是非常重大的。首先，即使是现代医疗条件下，孕产妇死亡率也没有降低到零水平。我们国家的孕产妇死亡率是千分之零点几。也就是说，每一万个孕产妇，就有数人因生育而牺牲生命。而这一数字在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国家可能是百分之几。即使妇女没有因此而丧命，生育活动带来的其他生理代价也是惊人的。例如，产妇可以罹患各种疾病和后遗症，有些后遗症是终身的。例如生产时的产道撕裂就会给妇女带来终身痛苦。以上是女性被客体化的生理基础。

下面说说女性被客体化的社会现象。

首先，女性自身的客体心态。作为社会化的结果，不仅仅是男性把女性客体化了，女性自己也把自己客体化了。例如，女性往往依据自己的自身条件在婚姻市场上待价而沽。而且，在缔结婚姻后，也往往以自己的身体性服务用来交换男人的供养。女性的客体心态还表现在非正常的性关系中，例如，在婚外性关系中，女性往往不把自己看做平等的参与者，而认为自己“吃了亏”，往往要求男方作出经济社会性质的补偿，如财物、升职等等。

其次，社会也确实把女性作为财产来对待的。例如，买卖婚姻其实就是把女性作为财物来对待的。彩礼其实就是新郎家庭支付给新娘家庭的抚养成本。在买卖婚姻成立之前，女性或者是作为两个部落相互交换的东西，或者是作为部落战争的战利品。另外，战争中，发生的大量强奸是典型的把女人当成客体。在印巴分治时，大量的女性被强奸，女性被视为国土的象征，征服了女性就表示征服了国土。相对而言，买卖婚姻比起抢夺婚姻还算是一种进步。

再次，通过婚姻制度，女性被剥夺了对子女的大部分亲权。也就是说，生孩子的成本大多有女性来承担，但孩子这一产品的所有权却是属于男人的。人类的各种意识形态也为这种剥夺提供支持。在中国意识形态中，男人像是在播种，女人像是一块地；西方是“预成论”。另外，继嗣制度、国籍制度、继承制度等等都是以男性为本。世界上大多数国家的国籍法认可妻子的自然入籍，而较少有国籍法认可丈夫的自然入籍。在实行君主制的国家里，男子在继承王位上有优先权。

最后，女性被剥夺了拥有财产和继承财产的权利。甚至，在中国传统社会，女性拥有财产的权利也是严重受限的。女人一般无法拥有不动产和产业，女人很难成为民事诉讼的主体。对于一个没有结婚的女性来说，“死无葬身之地”并不是一种修辞性的说法，因为女人的归宿是某家的媳妇，如果被休或者没有结婚，娘家的祖坟里是没有她的位置的。

三 女性受到职业歧视的主要原因是 女性对生育成本的个体化承担

第三个判断，女性受到职业歧视的主要原因是女性对生育成本的个体化承担。现在女性就业歧视的问题往往成为社会热点。女性承受就业歧视的原因是什么呢？男权主义思想固然难辞其咎，但我们还是应该思考更深层的原因。无论男人还是女人，他们在就业市场上都是作为生产要素而存在的。对于雇主来说，男人和女人作为劳动力，其投入产出比是不同的。女性因为要承担人类繁衍的任务，她们作为劳动力的投入产出比远远低于男性，这才是女性遭遇就业歧视的根本原因。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们首先来看看人（无论是作为个体的人，还是作为群体的社会）为什么要生育。

以下论述基于经济学中的内部效益和外部效益的区分。内部效益是指其成本均由自己承担，而如果有外部的成本和影响

就是有外部性。对个体来说，生育的内部功能有情感功能、超越功能、社会保障功能（主要是养老），而生育的外部功能就是为社会提供新成员。随着社会的发展，生育的内部功能越来越式微，而外部功能越来越成为生育的主要功能。因为随着社会的世俗化，生育的超越功能（即延续香火等）变得越来越不重要了。而养老功能随着社会保障体系的逐渐改善，也越来越不重要。

可是，女性个人仍然要为生育付出沉重的代价。主要包括下述三个方面。

生理代价：产妇死亡、妇科疾病、罹患性病的危险。

社会代价：个人成长机会的丧失，职业机会的丧失。

经济代价：养育孩子的经济成本，因养育孩子而丧失的劳动收入、养育孩子付出的机会成本。

这就不难解释，为什么几乎所有的发达社会的人口生育率都在下降。让人不解的是，受儒家传统文化影响深刻的东亚发达社会，却是人口生育率下降最为显著的地方。如日本、韩国，我国的台湾和香港，妇女的总和生育率都降到了1.5以下。如果不采取措施，这些社会都面临人口老化和人口下降的困境。

那么，为什么中国社会仍然是由一个个家庭，主要是一个个女性个体来承担生育的经济和社会成本呢？原因主要有两个。首先，社会还没有为女性的人口繁衍劳动提供任何补偿。其次，中国的人口问题的主导方面仍然是人口过多。等到人口开始下降的时候，国家就不得不代表社会对女性的生育行为提供这样或者那样的补偿。欧洲许多国家已经开始这样做了。

下面我们再总结一下女性面临职业歧视的内在逻辑。首先，女性作为人力资本，其资本效益较低（生育、哺乳、家务拖累等）。其次，国家如果规定同工同酬，女性面临求职歧视；如果没有同工同酬规定，女性将面临工资歧视。最后，即使对于决定放弃生育的女性，户主仍然对她抱有生育期待，并依据此期待对待她。

四 生育的内部效益的下降必然导致 生育率的下降

前面已经说过，发达国家生育率的主要原因是生育的内部效应已成负值。女性作出少生育或者不生育的个人决策，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首先，生殖技术使女性摆脱了终身生育的厄运。这是基础，否则女性即使不想生育，她也没有实现自己愿望的手段。其次，女性进入社会找到了替代母亲角色的角色和情感满足的替代方式。母亲角色已经不是她们唯一的角色。当然，生育率下降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社会保障的完善使得子女的养老功能被大大削弱，已如前述。

那么，生育率下降对社会有哪些危害呢？首先，生育率下降的最终结果就是民族的消亡。按照目前的生育率，法国和俄罗斯等国家将在数百年后消亡。其次，生育率下降的过程（人口结构失调）对社会的危害比人口过少的危害更大。生育率的下降会导致人口的老龄化和抚养比过高，还有更重要的是，社会有效需求的下降，社会发展失去原动力。有人会说，通过移民不也可以解决人口下降的问题吗？实践证明，移民不是解决人口问题的好办法。发生在巴黎的骚乱就是明证。

怎样解决生育率下降的问题呢？唯一可行的办法就是政府代表社会出资购买婴儿。这样说有些不好听，但事实就是如此。婴儿作为社会最重要的公共品，必须由政府出资来购买。购买的方式可以有两种。首先，政府可以为生育妇女提供各种补贴，这是目前欧洲等国家的做法。第二种办法看起来比较激进，即母亲身份的职业化。也就是说，因为许多妇女拒绝生育，而社会又必须有新的社会成员，少数女性必须以生育为业。这种方式有一个好处，就是可以各种方式使出生的人口实现优化。当然，这是一个巨大的话题，这里不能详细讨论。

五 男权主义并非人类社会的发明， 而是动物社会的遗产

我要说的第五个判断是，男权主义并非人类社会的发明，而是动物社会的遗产。这样说有以下一些证据：

- (1) 大多数的食肉目社会和灵长目社会的首领都是雄性；
- (2) 大多数的食肉目社会和灵长目社会都存在进食和性的等级制度；
- (3) 实行一夫多妻制的灵长目种群的社会结构更复杂；
- (4) 灵长目动物和高级食肉动物中已经出现隐约的乱伦禁忌；
- (5) 雌雄两性分工在灵长目的种群中已经出现。

这样是一个巨大的讨论话题，有关这一问题的文献汗牛充栋，感兴趣的老师可以深入阅读。不过，有一点是肯定的，摩尔根所说的“群婚”是一种没有根据的臆测。正像我开头所说的，我们必须改正由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所传递的一些错误信息。

六 婚姻是男人的子女识别器，“父子关系”的 确立是人类早期“财产制度”和 “政治制度”的基础

我要说的最后一个判断是，婚姻是男人的子女识别器，“父子关系”的确立是人类早期“财产制度”和“政治制度”的基础。我们知道，母子关系较为肯定，父子关系则需要推论。那么，怎样确定一个孩子是某一个男人的孩子呢？唯一的办法是限制女性的性交机会。即使如此，社会父亲和生理父亲的重合度都不能达到百分之百。西方的研究表明，接受 DNA 检测亲子关系的所有案例中，大约有 15% 没有父子关系。这就是为什么

一夫多妻制如此普遍，而一妻多夫制度却非常罕见的原因。因为一妻多夫制度是对婚姻制度从根本上的消解。有人会问，尼泊尔不是存在一妻多夫制度吗？没错，但该地区的一妻多夫制度是兄弟共妻，而且兄弟不分家，这就使得进一步识别父子关系变得没有价值。当然，上述所有论述的逻辑基础是人类对性行为 and 生育关系的发现。

其次，提高自己子女的生存机会是物种的基本性质。人类实现这一目的的手段是把男性拉入到抚养后代的事业中来，这就大大提高婴幼儿的成活率。其他动物也有采取这种办法的，如实行单偶制的鸟类、啮齿动物和灵长目动物等。

我们再回头来说一个说法，婚姻是男人的子女识别器。没有婚姻制度，人类只知其母，不知其父。婚姻制度的本质，就是限制女性的性交机会。古代皇帝的起居录、阉宦制度等，都是为这一目的服务的。大多数传统社会对通奸的惩罚都是非常严厉的，例如，阿拉伯社会犯通奸罪的人要被处以石刑，我国古代的奸夫奸妇要被沉塘等。这主要是因为，由于通奸使得作为人类主要制度基础的婚姻制度的功能被消解，这可能给既有的社会秩序带来混乱，因此所有的社会必欲除之而后快。大家知道，在我国的台湾和韩国的刑法中，通奸至今都是入罪的。上述说法的另一个证据是，在某些史前社会中，未婚女性的性自由度很大，但已婚女性则没有性自由。这说明，对女性性自由的限制，其最初的目的并非贞操之类，而是确定孩子的父亲。我们还知道，在一些史前社会，头生子是要被杀死的，这也是为了确定孩子血统的正确性。

那么，明确父子关系为何如此重要呢？这主要是因为，明确父子关系是其他社会制度得以实现的基本前提。具体来说，婚姻制度所明确的父子关系，是人类“财产制度”和“政治制度”的基础。我从以下三点来说明这一问题。

首先，男子独占财产权和政治权力是大多数传统社会的特征。前文说到，由于男人的生理特征，他们掌握了社会的财产